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 2023-031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监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郝晓东先生主持，公司 5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形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高佐庭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朱宝祥先生、马会文先生、赵钢柱先生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